

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海南东宝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宝实业”）出具的《关于东宝实业持有的东宝生物部分股份办理质押展期的告知函》（以下简称“告知函”），东宝实业因资金需求，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业务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东宝实业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原质押起始日	原质押到期日	本次质押展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东宝实业	否	19,500,000	24.74	3.29	否	否	2020年11月24日	2021年11月24日	2022年11月24日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融资需求

二、东宝实业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 2021 年 11 月 24 日，东宝实业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本次质押展期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展期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东宝实业	78,823,422	13.28	14,500,000	19,500,000	24.74	3.29	0	0	0	0

三、其他说明

根据东宝实业出具的告知函，东宝实业具备履约能力，上述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；
- 2、东宝实业出具的《关于东宝实业持有的东宝生物部分股份办理质押展期的告知函》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26日